

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1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5 年 2 月 2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夏德兵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经认真审议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议案》

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，公司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：募集资金使用》等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。监事会对此表示同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证券日报、证券时报、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5 年 2 月 4 日